

# 更正公告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510184202200001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崇州市民政局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（家庭照护床位建设）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2年2月7日

## 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（服务）、商务和合同重要条款等要求

更正内容：

（一）、服务要求：

（2）、产品要求：

1. 产品质量（实质性要求）：符合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。必须保证提供的货物(包括零部件)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具有稳定性、可靠性、安全性，并完全符合国家、行业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要求等技术标准。

2. 售后服务要求：质保期内，改造项目出现故障或质量问题，接到用户电话后 2 小时内响应，8 小时内需达到现场提出解决方案，24 小时内解决问题，修复 3 次仍未能修复的，无条件免费更换同规格全新产品。

3. 质保期（实质性要求）：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，质保期内同一产品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，须更换同品牌、同型号全新产品，并对产品质量实行“三包”服务

4. 供应商应确保相关家庭照护床位的相关智能设备的正常运行，且相应设备在网率达 95%以上；服务对象家中无网络的，由供应商提供网络接入和运行的相关费用，确保相关数据能够实时传输。同时，供应商应保证智能设备能够接入崇州市养老服务综合平台相关模块，并配合甲方做好平台接入事项。

5. 完成与崇州市民政局安心养老服务平台数据对接。

6. 协助崇州市民政局实施居家和社区应答服务网络建设（包括场地建设指导、系统操作培训等）。

（二）、商务要求：

付款方式：

1. 合同签订完成后，设施设备全部到达甲方指定位置支付合同金额的 40%；
2. 改造内容金额低于 5000 元/户的据实结算，高于 5000 元/户的按 5000 元/户结算；
3. 供应商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；
3.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95%，质保期满无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支付结算金额的 5%。

(三)、原公告和谈判文件中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更正为 2022 年 2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更正时间：2022 年 2 月 9 日

### 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### 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、采购人：崇州市民政局

地 址：崇州市唐安西路 140 号

联系人：马先生，联系电话：18982215719

2、采购代理机构：四川宇诚一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崇州市世纪大道 1212 号隆腾国际装饰城 20 栋 5 楼 501 号

联 系 人：涂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880293714

邮编：611230

3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：崇州市财政局

联系电话：028-82313883

